

债券简称:20 沪国 02

债券代码:163388.SH

债券简称:22 沪国 K2

债券代码:185797.SH

债券简称:22 沪国 03

债券代码:137724.SH

债券简称:23 沪国 01

债券代码:138998.SH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5 年 4 月

声 明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海通提供的资料。国泰海通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海通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 录

声 明	2
一、本次债券注册情况	4
二、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7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7
五、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8
六、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8

一、本次债券注册情况

1、本次债券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446 号”文核准，核准规模为不超过 120.00 亿元。

2020 年 4 月 13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0.00 亿元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简称“20 沪国 02”）。

2、本次债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121 号”文注册，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110.00 亿元。

2022 年 6 月 6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0.00 亿元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简称“22 沪国 K2”）。

2022 年 8 月 29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0.00 亿元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简称“22 沪国 03”）。

2023 年 3 月 9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0.00 亿元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3 沪国 01”）。

二、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0 沪国 02”

1、债券名称：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20 沪国 02。

3、债券代码：163388.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 亿元。

5、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6、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10 年期。

8、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利率区间后，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

（二）“22 沪国 K2”

1、债券名称：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22 沪国 K2。

3、债券代码：185797.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 亿元。

5、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6、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

8、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计息，票面利率将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进行询价，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利率区间后，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信用评级。

（三）“22 沪国 03”

1、债券名称：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22 沪国 03。

3、债券代码：137724.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 亿元。

5、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6、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

8、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计息，票面利率将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进行询价，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利率区间后，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信用评级。

（四）“23 沪国 01”

1、债券名称：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3 沪国 01。

3、债券代码：138998.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 亿元。

5、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6、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

8、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计息，票面利率将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进行询价，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利率区间后，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信用评级。

三、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海通作为“20 沪国 02”、“22 沪国 K2”、“22 沪国 03”、“23 沪国 0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发行人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王炯

职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董事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南丹路 1 号 1 幢

电话：021-33987999

传真：021-63901110

电子邮件：xxpl@ssaocorp.com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王炯先生，1979 年 7 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原任发行人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董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因工作变动，王炯先生不再担任发行人职务，现由孙倍毓女士任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孙倍毓

职务：党委委员、副总裁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南丹路 1 号 1 幢

电话：021-33987999

传真：021-63901110

电子邮件：xxpl@ssaocorp.com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孙倍毓女士，1973年8月生，硕士研究生。现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兼上海国有资产处置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2025年4月24日，发行人就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披露事宜召开第三届第二百五十一次董事会。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本次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本次变动后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特此提醒本期债券投资者仔细阅读发行人的上述公告。

五、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国泰海通作为“20沪国02”、“22沪国K2”、“22沪国03”、“23沪国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国泰海通特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相关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国泰海通将持续督导发行人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事项的其他重大事项，以做好存续期信息披露工作。

六、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时光、潘佳辰、杜嘉烽

联系电话：021-3867472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9日